

北京瑞迈特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基于日常经营业务需要，北京瑞迈特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迈特”或“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5年度将与关联方成都洛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洛子”）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3,660.0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现因公司业务发展实际需要，拟新增与关联方成都洛子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640万元，调整后关联方成都洛子2025年度总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

2025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项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北京瑞迈特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 新增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 年度已预计金额	本次新增额度	2025 年度调整后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租赁及其他服务	成都洛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租赁及其他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360.00	640.00	1,000.00	348.32	56.09
合计	-	-	-	360.00	640.00	1,000.00	348.32	56.09

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可能与实际执行情况存在差异，公司将根据实际交易情况，可以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总额不超过预计金额。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成都洛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成都洛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5MA64RLEF83
成立时间	2020 年 1 月 14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期限	2020 年 1 月 14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法定代表人	傅思梦
注册资本	1,111.1111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四川省彭州工业开发区柏江南路 50 号附 4 号 1 栋 1-6 层 1 号、2 号
股东构成	傅思梦持股 37.8%；任敏持股 25.2%；沈凤清持股 18%；瑞迈特持股 10%；成都洛子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9%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推广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互联网平台；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研发、生产、销售：呼吸机、呼吸器、制氧设备及相关零部件、电子产品、自动化控制设备、检测设备、阀门；研发、生产、销售：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口罩（非医疗器械）；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最近三年主要从事医用供氧器等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
最新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3,387.54 万元、净资产 774.35 万元；2025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849.55 万元、净利润 120.49 万元（以

	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许坚担任成都洛子董事
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成都洛子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公司认为成都洛子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成都洛子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依据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相关交易价格将遵循公允定价原则，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协商确定。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及相关人士与交易对方根据业务需要协商确定具体的交易内容、定价方式、付款安排等，并签署具体交易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必需，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以保障公司主营业务稳定高质增长。

(二)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

公司与成都洛子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原则，依据市场化原则独立进行，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 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成都洛子 2025 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系基于自身经营需要，该等关联交易均系在公平、自愿的基础上按照一般市场规则进行。公司与成都洛子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与成都洛子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经营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的发生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已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其中全体独立董事均表决同意。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新增 2025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交易事项符合市场规则，交易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已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新增 2025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交易事项符合市场规则，交易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公司已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审查意见如下：公司新增 2025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交易事项符合市场规则，交易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上述新增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上述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且公司与成都洛子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 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瑞迈特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瑞迈特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